# **借名购车协议（有法律风险）**

    合同编号：

****甲方：****

身份证号码：

联系地址：

电话：

****乙方：****

身份证号码：

联系住址：

电话：

甲、乙双方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等有关法律法规，在平等、自愿的基础上，经充分协商，就乙方借用甲方名义购买汽车，达成如下内容：

### **一、基本事实**

1.乙方同意甲方借用自己的名义于    年    月    日从        汽车销售公司购买        牌轿车一辆（型号：        ）。

2.购车款及相关费用（购置税及车辆保险等）均由甲方承担。

3.该车由甲方出资，并占有使用，其所有权归甲方所有。

4.甲方应为车辆购买交强险和商业险，其中商业第三者责任险不低于50万元。被保险人为乙方。

### **二、借名使用费**

甲方应于    年    月    日前向乙方一次性支付借名使用费人民币    元。

### **三、双方权利与义务**

1.乙方保证向甲方提供真实有效证件与小客车指标书，配合办理购车、落户、上牌手续。

在此过程中如需相关费用，均由甲方承担。

2.车辆虽然登记在乙方名下，但实际上系全部由甲方出资购买（包含但不限于购车款、购置税、车辆保险费、办证费用、装饰费用等），车辆所有权、使用权、受益及处分权等均属于甲方，机动车登记证书、行驶证等相关证书均由甲方自行保管。

3.乙方负责将本协议购车事宜告知相关利害关系人，乙方及其利害关系人不享有该车任何权利，无权以任何方式使用、抵押该车；如因乙方债务导致该车辆被债权人强制执行的，乙方应赔偿甲方损失。

4.甲方保证按照我国《道路交通法》及相关法律法规使用和驾驶车辆，车辆产生的一切费用及债务、违法罚款均由甲方承担。期间如出现造成人员伤亡或财产重大损失的事故，应立即通知乙方。

5.在甲方满足购买或者将该轿车过户至其名下的条件时，乙方应无条件协助甲方办理相关过户手续，过户费用由甲方承担。

6.涉及到必须乙方出面验证、签名等事项时，乙方应当给予配合。

7.乙方不得在任何情况下对该车辆具有侵占、破坏、出卖、出租、抵押、赠与等妨碍甲方使用该车辆的行为。

### **四、解除与终止**

1.本合同未经双方协商一致，任何一方不得单方解除。

2.甲方如将车辆出售，且不再使用乙方指标或车牌的，可解除本协议，无需向乙方承担赔偿或违约责任。

3.在甲方满足购买或者将该轿车过户至其名下的条件时、或甲方预将该车辆过户至其指定的第三方名下时，乙方应无条件协助甲方办理相关过户手续，本协议解除。

### **五、违约责任**

1.如任何一方违反上述约定，即视为违约，违约一方必须赔偿另一方所有的直接损失与间接损失，并支付违约金，违约金为购买车辆总费用的30%。

2.本协议在履行过程中出现纠纷应友好协商处理，协商不成，由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管辖。

### **六、其他约定**

1.本协议一式两份，甲乙双方各执一份，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。

2.本协议自各当事人签字之日生效。

签署时间：    年    月    日

****甲方（盖章）：****

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（签字）：

****乙方（盖章）：****

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（签字）：